



## 條款及細則

1. 衛星通訊服務(「本服務」)只適用於 3 香港月費客戶並須申請「本服務」之基本月費計劃及簽訂 24 個月合約(“固定合約期”), 月費為 \$19 (包含 2 分鐘衛星通訊服務)。
2. 客戶申請本服務須同時啟動漫遊及 IDD001 服務, 而不能在本服務使用期間取消。有關漫遊及 IDD 服務, 詳情請瀏覽 [www.three.com.hk/roaming](http://www.three.com.hk/roaming)。
3. 衛星通訊服務覆蓋包括內地、香港、澳門、台灣、日本、韓國、菲律賓、帕勞、越南、老撾、柬埔寨、泰國、馬來西亞、新加坡、印尼、文萊、東帝汶、緬甸、孟加拉、不丹、尼泊爾。
4. 本服務由合作商中國電信國際透過天通衛星提供。
5. 本服務只可以撥打及接聽電話、接收及發送短訊。
6. 月費以客戶之賬單週期月為單位計算, 因此首月及最後一個月之服務亦將收取整月月費。
7. 客戶身處任何衛星通訊服務覆蓋地區使用「本服務」撥打香港電話號碼時必須加上+852, 並按照衛星通話費用收費。如撥打其他國家及地區必須加上有關國家或地區編號(如撥打中國大陸須+86), 並按照衛星通話費用, 以及 IDD001 服務收費。  
(<https://web.three.com.hk/roaming/idd001/index.html>)
8. 客戶身處任何衛星通訊服務覆蓋地區發送短訊至香港電話號碼時必須加上+852, 並按照衛星短訊費用收費。如發送其他國家及地區必須加上有關國家或地區編號(如發送到中國大陸須要加上+86), 並按照衛星短訊費用, 以及國際短訊服務收費。客戶撥打/發送短訊時, 會以客戶其香港流動電話號碼為來電顯示。
9. 客戶亦可以透過其香港流動電話號碼使用衛星服務接收來電及短訊, 其收費會根據衛星服務收費。
10. 本服務只支援指定具備香港地區「衛星通訊服務」功能的手機及設備。
11. 當客戶在手機開啟及使用衛星通訊時, 地面流動網絡連接會暫停直至關閉衛星功能。
12. 衛星服務視供應情況而定, 可能受到天氣狀況和衛星訊號強度等因素的影響。某些地區或惡劣天氣條件下可能會發生服務中斷或限制。
13. 客戶於固定合約期內因任何原因提前終止流動電話服務或相關自選服務(如適用), 客戶同意向 3 香港繳付提前終止合約費用(相等於客戶尚未履行之流動電話服務固定合約期及自選服務固定合約期之月費總額)。
14. 3 香港保留隨時修改服務之收費、條款及細則(包括但不限於指定地區及指定網絡及其覆蓋範圍)以及暫停或終止服務之任何部份而不作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 3 香港保留最終決定權。

